**2017年江苏省改革评估课题招标公告**

全面深化改革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新的历史起点，领导全国人民进行的一场最广泛深刻的伟大变革。近年来，江苏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的改革决策部署，按照习总书记关于江苏改革要“走在前列”的要求，持续深化和强力推进改革，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。在重大改革举措制定出台和落实落地的同时，需要对改革的方案制定、实施效果等进行全面评估，更好推动改革落实，提高改革质量。根据省委领导同志意见，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，现将2017年江苏省改革评估课题面向社会公开招标。招标课题纳入2017年度江苏省社科基金项目。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　　**一、招标单位**

　　中共江苏省委研究室（改革办）、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。

　　**二、招标对象**

　　主要包括党校、社科院、高校、重点研究基地和各类省级协会，投标要以单位名义进行，多单位联合投标须确定一个责任单位。

　　**三、总体要求**

　　全面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，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以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坚持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聚焦江苏改革发展热点难点问题，为全面深化改革、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，为推进“两聚一高”、建设“强富美高”新江苏提供决策咨询服务。

　**四、招标数量和资助强度**

　　共发布8个改革评估课题。每个课题原则上确立1项中标课题，资助经费根据评估研究的实际需要确定，每项资助6万元。

　**五、投标资格要求**

　　课题申请单位须在相关领域具有较雄厚的学术资源和研究实力，能够提供开展研究的必要条件并承诺信誉保证。课题申请人须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，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，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或者具有博士学位（含处级以上行政职务）。

　　**六、投标课题要求**

　　1.投标者须按《招标公告》发布的选题（附后）投标，自选课题不予受理。

　　2.投标课题要突出研究重点，体现有限目标，课题设计不宜过于宽泛，避免大而全。

　　3.投标者要树立鲜明的问题意识和实践导向，坚持服务改革、客观公正、科学规范、注重实效的原则，在框架设计、研究思路、主要内容等方面，既要体现投标者创新的学术思想和可能取得的突破，又要注重解决实际问题，推动改革落地见效。

　　4.子课题负责人和课题组成员须征得本人同意，子课题负责人须在《投标书》上签字，否则视为违规申报。如中标，子课题负责人一般不得变更。

　　5.课题完成时间原则上为3个月。

　　6.预期研究成果应为评估报告（1-2万字），以及决策咨询建议（3000-5000字），具体要求以立项通知书为准。研究成果应确保质量和学术水准，所有权和使用权归招标单位所有。研究成果由省委研究室（改革办）、省社科规划办通过内刊等途径报送省领导，评估报告不得以任何名义公开发表。

　**七、具体事项安排**

　　1.申报材料：（1）审查合格的纸质《申报书》（一律用计算机填写、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，经责任单位审核盖章）一式6份；（2）每项《申报书》的电子文本1份（请用WORD文件格式制作）；（3）投标材料汇总电子清单1份（请按照样表格式用EXCEL文件格式制作）。

　　2.申报日期：2017年5月31日-6月23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　　3.相关程序：招标单位对《投标书》进行审核，并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确定建议中标课题。建议中标课题报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审批后，下达立项通知书。

　　4．通讯地址：南京市北京西路70号省委研究室（改革办），邮编：210013，电话：025-83393071，88802748，电子邮箱：jsggdc@126.com。

附件：[1.2017年江苏省改革评估课题选题](http://jspopss.jschina.com.cn/23790/201705/W020170531390260484534.doc)

　　 [2.2017年江苏省改革评估课题申报书](http://jspopss.jschina.com.cn/23790/201705/W020170531390260536427.doc)

　　 [3.投标材料汇总电子清单](http://jspopss.jschina.com.cn/23790/201705/W020170531390260606679.xls)

中共江苏省委研究室（改革办）

　　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

　　2017年5月31日